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或邀請作出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或招攬，亦不構成其一部分。票據並未且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之法律登記。票據將在美國以外按照證券法 S 規例提呈及出售並將不會在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轉讓，惟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或適用的州份法律之交易則除外。本公告並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派發。票據並無且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

### 由本公司擔保之 票據發行建議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刊發。

China Taiping Capital Limited（「CTCL」）（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擬僅向專業投資者進行國際性票據配售。票據預計由 CTCL 發行並由本公司擔保。

票據發行建議之完成需視乎市場情況及投資者興趣而定。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為中銀國際、花旗及摩根大通，負責管理票據發行建議。中銀國際及花旗亦將擔任與票據發行建議有關的全球協調人。假定完成發行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將由 CTCL 轉借予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供本集團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按其於二零零三年發行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到期的擔保票據履行還款責任）。

本公司正向聯交所提出申請，票據將以債券形式上市及買賣，及僅向專業投資者配售。本公司已取得聯交所就票據上市的合資格函件。票據於聯交所上市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票據的價值指標。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票據發行建議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票據發行建議可能或可能不會落實。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倘就票據發行建議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刊發。

## 票據發行建議

### 序言

China Taiping Capital Limited（「CTCL」）（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擬僅向專業投資者進行國際性票據配售。票據預計由 CTCL 發行並由本公司擔保。

票據發行建議之完成需視乎市場情況及投資者興趣而定。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為中銀國際、花旗及摩根大通，負責管理票據發行建議。中銀國際及花旗亦將擔任與票據發行建議有關的全球協調人。

票據將僅會在美國以外按照證券法 S 規例發售。票據將不會在香港向公眾發售。

### 發行票據建議的原因及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

假定完成發行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將由 CTCL 轉借予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供本集團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按其於二零零三年發行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到期的擔保票據履行還款責任）。

### 上市建議

本公司正向聯交所提出申請，票據將以債券形式上市及買賣，及僅向專業投資者配售。本公司已取得聯交所就票據上市的合資格函件。票據於聯交所上市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票據的價值指標。

### 近期發展

中國太平集團（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正考慮重組中國太平集團系，據此中國太平集團可能把其資產及負債注入本公司，代價以本公司發行新股支付。該重組計劃將取決於各因素，其中包括取得中國有關政府部門的批准。本公司相信重組計劃，倘若實行，將精簡中國太平集團系的架構（中國政府是中國太平集團系的最終控制人）、提升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以及拓展本公司未來融資的空間。本公司並不相信重組計劃將導致本集團整體的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的不利影響。

## 一般事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票據發行建議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票據發行建議可能或可能不會落實。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倘就票據發行建議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銀國際」	指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為票據發售和銷售的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
「CTCL」	指	China Taiping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花旗」	指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為票據發售和銷售的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
「本公司」	指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摩根大通」	指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為票據發售和銷售的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票據」	指	預計將由CTCL發行並由本公司擔保之美元票據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票據發行建議」	指	建議的票據發行
「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其下頒布之規則及規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太平集團」	指	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公司，一間國有的中國保險集團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3.27%權益
「中國太平集團系」	指	中國太平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裁  
吳俞霖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王濱先生、宋曙光先生、謝一群先生、彭偉先生、吳俞霖先生、沈可平先生及劉少文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武捷思博士、車書劍先生及李港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tih.cntaiping.com](http://www.ctih.cntaiping.com)) 內閱覽。